

階段	編號	流程項目	工作細項及補充說明	相關單位	聯絡窗口
	八	學習適應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班級學習。 2. 學科增能：個案學生在國語、英語、數學、社會、自然……等學習科目，有較不擅長之學科時，為其進行補救教學，以幫助縮短部擅長學科之學習落差。 3. 課後學習、寒暑假活動：學校可以自有之教學資源，於下課後及寒暑假期間，對學生進行補救教學、落後學科輔導等活動。 4. 展能活動：如鼓勵學生參加學校各類競賽、社團、多元學習活動及親子學習活動。 5. 外部資源：如 NGO 團體。 	學務管理及課程發展科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聯絡人：學務管理及課程發展科許婷瑜 電話：04-7531870 電子信箱：angeleye315@email.chcg.gov.tw 2. 聯絡人：學務管理及課程發展科張靜宜 電話：04-7531875 電子信箱：ac373100@email.chcg.gov.tw
	九	其他特殊需求	學生如有其他特殊需求，可尋求其他政府或民間單位介入。		
第二階段 / 追蹤階段	十	個案評估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銜轉成效之評估可包含下列項目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生活適應能力評估 (2) 華語文能力評估 (3) 學科能力評估：依校訂學科評量系統標準評估，並得視個案學生華語文能力及學習狀況，酌採多元評量或彈性調整評量內容及標準。 2. 學習成效評估以每學期之期中、期末各評估一次為原則，並得視個案狀況調整評估頻率。 	學務管理及課程發展科	聯絡人：學務管理及課程發展科許婷瑜 電話：04-7531870 電子信箱：angeleye315@email.chcg.gov.tw
	十一	追蹤輔導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個案評估結果判斷個案學生是否可順利銜接，若已可順利銜接，則繼續追蹤輔導至少 6 個月；若尚未能順利銜接，則再進行第一階段(介入階段)之流程。 2. 若個案學生於輔導期間將跨階段就讀，請將個案學生相關資料提供下一階段就讀學校，納入個案會議之參考。 	學務管理及課程發展科	聯絡人：學務管理及課程發展科許婷瑜 電話：04-7531870 電子信箱：angeleye315@email.chcg.gov.tw